

## 進幹船塢——責任及合同方面的問題

### 簡介

Gard 注意到，當船舶在修船廠或幹船塢內遭受損壞時，與責任、授權及合同有關的問題可能演化為複雜的因素。這些問題主要涉及誰應該對造成的損壞及由此產生的修理費用負責。是船東還是船廠？有些情況下，船東甚至沒有意識到，船廠早已在合同中對自身的責任做出了限制。



本通函的目的在於討論：船東在與船廠/幹船塢訂立合同時，對進塢作業期間可能發生的損壞，明確規定責任分配的重要性。本通函還旨在強調，保證雙方對合同約定的理解一致也相當重要。

### Gard 的經驗

在最近的一起案例中，一艘船舶按計劃入幹船塢，進行實質性大修、改裝和改造工作。在對船舶的底部平面進行初始塢內檢驗時，發現其大部分箱形龍骨板幾乎都發生了整體凹損和變形。後經確認，該船龍骨結構超載是由以下兩個原因共同導致的：  
a) 船東提交了一份過期的進塢圖；及 b) 在該進塢圖無法使用的情况下，船廠沒有進一步計算，亦沒有同船東協商，而是擅自改變了龍骨墩的位置。由此造成的後果包括巨額修理費用，時間延誤，以及應該由船東還是船廠負責的爭議。對入塢過程制定合理計畫，以及在船東和船廠之間訂立清晰準確的合同條款，有助於避免上述爭議，而且在發生責任糾紛時，可以保護船東的利益。

### 進塢前須制定的計畫和實施的準備

上述案例中的爭議，原本可以通過事前的妥善規劃和準備，明確進塢過程中的關鍵步驟與任務，從而予以避免。

- 在工作開始前，船東應向船廠轉交為完成進塢作業及修船廠內預定工作所需的所有必要檔，包括一份最新的進塢圖。事先向船廠提供一份準確且詳細的修船規範，可以既省時又省錢。
- 應當按最新/經核准的進塢圖佈置塢墩，正式合同中應明確規定，船廠有責任確保塢墩已佈置妥當。
- 船東代表和船廠/船塢主管應該在船舶入塢前召開會議。會前，船東應依據預定的工作內容，進行適當的風險評估，以確定進塢過程中的關鍵步驟與任務。在會議期間，應明確並約定程序控制措施，討論須提交的文件，並闡明任何不確定因素。
- 雙方應當在合同中約定，在船廠和船東相應級別的代表之間建立明確的聯繫管道。通常來說，雙方代表將分別由船廠的修船主管和船方的監修師擔任。船舶在船廠停留期間，雙方將主要通過上述人員交流溝通。若實際操作與上述流程不一致時，應由雙方事先同意並記錄。

→ 接下頁

### 聯繫我們

防止損失高級經理  
Terje R. Paulsen  
→ [terje.paulsen@gard.no](mailto:terje.paulsen@gard.no)

高級防止損失執行官  
Marius Schönberg  
→ [marius.schonberg@gard.no](mailto:marius.schonberg@gard.no)

防止損失執行官  
Kristin Urdahl  
→ [kristin.urdahl@gard.no](mailto:kristin.urdahl@gard.no)

- 通常，船東和船廠會基於各自的一般條款來安排工作和提出要求。然而，這些條款可能並不完全一致，不同船廠的條款也可能大相逕庭。產生爭議的常見原因是，船東和船廠都認為應當適用自己的條款，而不適用對方的條款。因此，謹慎的做法是，船東應在工作開始前，審查船廠的條款，找出可能引起爭議的地方，此外，可能有必要對某些條款進行協商，例如，關於責任限制金額和延期交船罰金的條款。

### 雇用分包商

在船廠內修船時，船廠和船東雇用外部分包商已經成為一種越來越普遍的趨勢。如果船廠、分包商和船東之間的合同關係不明確，那麼在船廠或任何一方的分包商造成損壞的情況下，會引發非常複雜的責任問題。

對直接受雇於船東的分包商而言，確保已向其詳盡介紹船東的標準（安全和其他方面），修船規範的詳細內容，以及雙方約定的合同條款和條件，是非常重要的。而對於直接受雇於船廠的分包商來說，其應當對船廠負責，因此一旦發生相關爭議，應按船東與船廠/修船者簽訂的主合同處理。

在許多情況下，船廠內的修理工作是由船廠工作人員（包括其分包商）和船東直接雇用的分包商共同完成的。因此，在開始任何工作前，各方應當充分理解適用的各種合同責任。

### 總結和建議

總的來說，在選定一家修船廠前後，

- 應針對進塢過程中的關鍵步驟和任務，實施妥善規劃和準備工作，以避免損失和爭議的發生。
- 為了在損壞發生時避免爭議，應當確保各方對船東和船廠之間約定的所有合同條款，都具有清晰的認識。船東應準備好就合同條款進行協商，爭取達成更為有利的責任分配和賠償條款。
- 在船東雇用分包商的情況下，船東和分包商應明確各自的責任範圍。

其他建議：

- 船舶在船廠停留期間，作為一項預防措施，船東應考慮派遣更多人員跟進，以避免不可預見的損壞、額外修理費用和延誤。監修師或其他船東代表的額外費用可能可以獲得保險公司的賠付，但需視保險單的條款而定。
- 船廠/分包商的修理工作完成後，往往會在船東代表監督下進行，甚或由船東代表自行進行最終的測試和調試。在此情形下，船東須注意的重要問題是，若在測試和調試期間和/或之後發生損害，可能發生的責任轉移問題。

---

#### 聯繫我們

---

防止損失高級經理

Terje R. Paulsen

→ [terje.paulsen@gard.no](mailto:terje.paulsen@gard.no)

---

高級防止損失執行官

Marius Schönberg

→ [marius.schonberg@gard.no](mailto:marius.schonberg@gard.no)

---

防止損失執行官

Kristin Urdahl

→ [kristin.urdahl@gard.no](mailto:kristin.urdahl@gard.no)